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Orient Landscape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甲 12 号电子城科技大厦 313 室)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股票代码：002310

披露时间：2011 年 7 月 27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审议2011年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何巧女女士，财务负责人武建军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韩瑶女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三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6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第五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9
第六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七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32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6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Beijing Orient Landscape Co., Ltd.
- 2、公司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 3、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武建军	唐海军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 7 号楼 5 层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 7 号楼 5 层
联系电话	010-52289000	010-52286666
传真	010-52288062	010-52288062
电子邮件地址	wujj1967@hotmail.com	orientlandscape@163.com

- 4、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甲 12 号（电子城科技大厦）313 室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 7 号楼
 邮政编码：10001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orientlandscape.com
 公司电子信箱：orientlandscape@163.com
- 5、公司选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发展部
- 6、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股票代码：002310
- 7、其他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1 年 9 月 12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登记日期：2010 年 12 月 13 日
 公司变更登记地点：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4168964
 税务登记证号：京税字 110105102116928 号

公司组织机构代码证：10211692-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 7 号楼
10 层

第三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 减(%)
总资产(元)	2,723,135,676.67	1,927,538,127.48	4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545,381,934.85	1,293,035,273.73	19.52%
股本(股)	150,243,900.00	150,243,9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股)	10.29	8.61	19.51%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总收入(元)	1,194,410,754.59	548,649,363.37	117.70%
营业利润(元)	234,713,670.51	112,951,727.58	107.80%
利润总额(元)	280,273,082.61	113,073,469.02	14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5,176,252.04	89,402,293.97	12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元)	171,018,693.12	89,318,487.89	91.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7	0.60	12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5	0.60	1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0%	8.11%	6.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2.25%	8.10%	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5,198,483.00	-165,360,408.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股)	-2.43	-2.2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三、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028.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499,383.30	
所得税影响额	-11,397,353.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500.15	
合计	34,157,558.92	-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272,376	68.74%				-1,935,545	-1,935,545	101,336,831	67.4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8,807,962	65.77%				-990,000	-990,000	97,817,962	65.1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98,807,962	65.77%				-990,000	-990,000	97,817,962	65.1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4,464,414	2.97%				-945,545	-945,545	3,518,869	2.3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6,971,524	31.26%				1,935,545	1,935,545	48,907,069	32.55%
1、人民币普通股	46,971,524	31.26%				1,935,545	1,935,545	48,907,069	32.5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50,243,900	100.00%				0	0	150,243,900	100.00%

二、 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4,15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何巧女	境内自然人	53.77%	80,787,120	80,787,120	33,000,000
唐凯	境内自然人	11.34%	17,030,842	17,030,842	1,645,512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1,825,558	0	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1,504,611	0	0
方仪	境内自然人	0.85%	1,275,000	956,250	0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1,108,500	0	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1,085,703	0	0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1,070,964	0	0
武建军	境内自然人	0.68%	1,016,100	762,075	0
傅颀年	境内自然人	0.64%	959,838	504,919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825,55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4,61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108,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5,703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0,964		人民币普通股	
于丽新		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朱楷		6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段玉红		590,69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源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1,96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何巧女、唐凯、方仪、武建军均为有限售条件股东，其中何巧女、唐凯为夫妻关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方仪是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武建军是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傅颀年是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于 2010 年 9 月 2 日离任。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为易方达基金管理公司的投资基金。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五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持股变动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或解聘情况。

2011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蒋力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周宇骥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书面辞职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一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推荐，提名蒋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11 年 4 月 27 日，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蒋力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蒋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1 年 4 月 27 日至 2013 年 9 月 2 日。

2011 年 6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力先生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选举独立董事蒋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 2011 年 6 月 10 日至 2013 年 9 月 2 日。

第六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1年上半年，在政府融资平台清理、货币政策持续紧缩、房地产调控步入深化、国民经济增速放缓的宏观背景下，公司管理层审时度势，采取了积极的应对措施，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强化奖惩机制、深化营销、加大人力资源队伍建设、拓宽融资渠道，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继续保持了高速成长的态势，取得了骄人的经营业绩。

2011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94亿元，同比增长117.70%。实现净利润2.07亿元，同比增长131.04%。较好的实现了上半年的经营计划。2011年上半年，公司“城市景观生态系统综合运营商”的发展战略得到进一步的夯实，业务发展顺利。

分业务板块来看：报告期内，苗木基地建设进度加快，上半年已完成全部8,000多亩募投项目的选址与前期投入工作，截止到报告期末，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9,430.52万元，公司共拥有苗木基地9,000多亩，分布在北京、浙江、江苏、山东、河北等地，为公司“城市景观生态系统综合运营商”的推进提供了资源保障。

景观设计业务厚积薄发，发展迅速，上半年完成设计收入6,835.3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04%。园林设计是园林产业链的先导环节，设计业务的快速发展将助力公司战略的快速推进。

报告期内，园林工程板块稳步推进，2011年上半年新进入浙江海宁、山西宁武、辽宁锦州、大连等城市，区域布局日趋合理。

报告期内，运营事业部正式成立，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城市景观生态系统综合运营商”的业务模式，使公司形成了从规划设计、园林施工、苗木供应到养护、运营一体化的全产业链综合运营商，为公司的业务持续发展、产业链延伸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营销网络的建设，增加项目资源储备，推动公司承接的项目在付款条件、资金实力、项目地位等方面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拓宽了融资渠道，丰富了资金筹措手段，与中国民生

银行、北京银行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开展了短期融资券业务，形成了以自有资金为基础，银行信贷资金为补充的资金结构，为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人力资源的管理，通过猎头招聘、校园招聘、内部引荐等多方位渠道，以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广阔的发展平台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盟，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各级各类人才共1600多人，构建了一只结构合理、和谐共进的员工队伍，为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储备了大量的人才。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内控体系的建设，制定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方案》，明确了内控体系建设的实施目标、指导思想、内控建设原则、实施范围，成立以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审计部门牵头，其他所有事业部分、子公司相关部门协同开展的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执行小组。2011年6月聘请了具有专业经验的北大纵横咨询管理公司作为单位内控建设实施的中介机构，指导公司的内控建设工作。

2、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状况

2.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园林建设	112,368.58	72,528.57	35.45%	114.58%	99.42%	4.90%
园林设计	6,835.39	2,641.71	61.35%	204.15%	294.59%	-8.86%
苗木销售	237.11	129.45	45.41%	-5.57%	-11.98%	3.98%
合计	119,441.08	75,299.74	36.96%	117.70%	102.50%	4.74%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市政园林项目	93,963.61	58,651.14	37.58%	160.82%	149.89%	2.73%
休闲度假项目	14,892.47	11,253.21	24.44%	35.46%	24.97%	6.35%
地产景观项目	830.80	568.95	31.52%	-66.27%	-71.82%	13.49%
生态湿地项目	2,681.70	2,055.27	23.36%	-7.01%	9.67%	-11.65%
园林设计项目	6,835.39	2,641.71	61.35%	204.15%	294.59%	-8.86%
苗木销售项目	237.11	129.45	45.41%	-5.57%	-11.98%	3.98%
合计	119,441.08	75,299.73	36.96%	117.70%	102.50%	4.74%

报告期内，市政园林项目同比增长160.82%，公司充分发挥在市政园林建设领域的综合优势，业务拓展顺利。园林设计项目同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在于公司通过景观设计集团（筹）整合国内外景观设计资源，景观设计的规模和实力大幅增强，承接项目数量和质量不断提升，设计的先导作用日趋显现。

2.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及西北地区	74,869.18	128.10%
华东地区	19,054.64	41.32%
西南地区	6,008.04	7,595.83%
东北地区	4,182.86	197.68%
华南及华中地区	15,326.36	116.59%
合计	119,441.08	117.70%

2.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和园林环境景观设计，公司推行设计施工一体化，且这两块业务的增长均非常显著。

园林绿化建设方面，公司在坚持市政园林项目为主的基础上加快了休闲度假项目的发展，并稳步推进地产景观项目和生态湿地项目。

园林环境景观设计方面，随着公司设计集团的规模壮大，承揽大型设计项目能力增强，设计质量在业内得到高度认可，且公司设计施工一体化的战略布局效益开始显现。

报告期内，苗木销售业务基本稳定，公司苗木资源仍以供应公司园林绿化工程项目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全国范围内业务的部署，在华北、西北、华东、华南、华中、东北、西南等区域的业务开展顺利，经营业绩取得快速增长。

2.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园林绿化工程建设项目毛利率稳中有升，其中市政园林项目、休闲度假项目和地产景观项目的毛利率有所提高，系公司优化项目成本管理以及规模效应的显现所致。

报告期内，园林环境景观设计业务的毛利率同期对比有所下降，但与去年全年园林景观设计业务的毛利率基本持平，系公司设计集团正处于打造行业品牌阶段，对业务质量的要求较高所致。

2.5 利润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19,441.08	54,864.94	117.70%

营业成本	75,299.74	37,185.49	102.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57.35	1,838.72	126.10%
管理费用	14,003.03	4,375.90	220.00%
财务费用	375.59	-318.55	217.91%
资产减值损失	2,351.47	730.37	221.96%
投资收益	217.47	242.16	-10.20%
营业利润	23,471.37	11,295.17	107.80%
营业外收入	4,560.13	118.17	3,758.96%
营业外支出	4.19	106.00	-96.05%
利润总额	28,027.31	11,307.35	147.87%
所得税费用	7,372.12	2,367.12	211.44%
净利润	20,655.19	8,940.23	131.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17.63	8,940.23	129.50%

(1) 主营业务产品毛利情况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119,441.08万元，同比增长117.70%，主营业务实现毛利为44,141.34万元，同比增长149.68%，主要原因是公司综合实力显著提升，公司签订合同大幅提高，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且规模效益显现。

(2) 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两项期间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为14,003.03万元，其中期权费用为4,717.04万元，扣除期权费用后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4,910.09万元，同比增长112.21%，远低于毛利增长速度，主要原因是公司规模效益的显现。财务费用为375.5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7.91%，主要是本期短期贷款所产生的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3) 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计提减值准备为2,351.4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621.10万元，增长221.96%。主要是公司上半年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加，导致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大幅增长。

(4)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为4,560.13万元，主要原因是2011年4月29日，公司股东唐凯先生与苗欣先生就公司增资股权纠纷一事经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1)二中民终字第04734号】的裁定，公司与唐凯先生、苗欣先生共同将苗欣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80.85万股在二级市场的大宗交易平台出售，扣

除限售股个人所得税，股票交易手续费，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后，实得资金为 45,646,875.11 元，几方共同确认该款项归属于本公司所有，2011 年 5 月 19 日，上述款项已划转至入公司账户，公司将其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2.6 报告期资产、负债及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应收账款	74,720.37	48,871.55	52.89%
其他应收款	6,917.10	4,352.36	58.93%
预付款项	711.87	134.86	427.86%
存货	141,654.99	85,054.67	66.55%
长期股权投资	333.23	988.68	-66.30%
无形资产	220.27	36.76	499.15%
长期待摊费用	1,846.63	652.62	18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1.56	916.64	63.81%
短期借款	35,616.00	6,000.00	493.60%
应付账款	62,746.76	44,889.43	39.78%
应交税费	15,146.09	9,507.94	59.30%
未分配利润	61,154.44	40,656.26	50.42%

(1) 应收账款和存货较期初增长 52.89% 和 66.55%，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增长速度较快以及公司加大园林苗木的投入使消耗性生物资产增加所致。

(2) 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 58.93%，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相应支付的工程备用金增加所致。

(3) 预付款项较年初增长 427.86%，主要是公司苗木基地建设项目存在预付款项所致。

(4) 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减少 66.30%，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1 年初对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3%，本年 1 月 21 日又购买了该公司 42% 的股权，合并持股比例达 75%，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期末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已在合并报表中抵消，因此，合并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余额减少。

(5) 无形资产较年初增长 499.15%，一方面是公司在 2011 年 1 月 21 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了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准则的规定，本报告期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而增加的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195.13万元。另一方面是公司购买银杏植物新品种专利技术支出100万元。

(6) 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长182.96%，主要是公司新租办公楼装修费用及苗圃建设地租费用而产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长63.81%，主要是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8) 短期借款较年初增长493.6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增加短期借款33,616万元所致，其中向光大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借款7,000万元；向北京银行燕京支行借款16,616万元；向江苏银行北京分行借款10,000万元。

(9) 应付账款较年初增长39.78%，主要是公司营业规模增长所致。

(10) 应交税费较年初增长59.30%，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所致。

(11) 未分配利润较年初增长50.42%，主要是公司上半年净利润增加所致。

2.7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77.07	21,757.01	12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96.92	38,293.05	12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9.85	-16,536.04	-120.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9.73	520.68	11.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7.06	531.83	28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33	-11.15	-13,236.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16.00	4,000.00	740.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0.25	12,078.88	-62.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45.75	-8,078.88	459.53%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61.43	-24,626.07	63.61%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6,519.85万元，主要是公司业务快速增长，加大了对工程流动资金及对绿化苗木基地的投入。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87.33万元，主要是公司购

置长期资产、购买机械设备、运输设备以及无形资产支付资金所致。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9,045.75 万元，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增长所致。

二、公司投资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 48,020,417.92 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103.8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79.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137.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设立分公司	否	14,425.23	14,425.23	10,905.38	15,069.55	104.47%	2011 年 06 月 30 日	13,227.42	是	否
绿化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否	14,187.60	14,187.60	5,640.91	9,430.52	66.47%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612.83	28,612.83	16,546.29	24,500.07	-	-	13,227.42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1,391.02	41,391.02	633.52	41,537.06	100.35%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1,491.02	51,491.02	633.52	51,637.06	-	-	-	-	-
合计	-	80,103.85	80,103.85	17,179.81	76,137.13	-	-	13,227.4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承诺，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设立分公司累计实现净利润 4,978.00 万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该项目累计实现净利润 14,864.03 万元，已完成原计划的 2.99 倍。公司绿化苗木基地建设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 51491.02 万元，其中 101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其余全部用于补									

况	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超募资金余额为 301.02 元，基本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1) 2011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中山东郯城苗木基地的剩余 1012 亩、浙江武义苗木基地 988 亩的实施地点变更到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东疏镇，土地面积为 2000 亩。将河北井陘苗木基地的部分实施地点变更到河北省高邑县，土地面积为 725.64 亩。本次变更实施地点的苗木基地涉及土地面积共计 2725.64 亩。 (2) 2011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中剩余未变更的苗木基地实施地点分别变更到河北省承德市围场县和河北省石家庄市栾城县。本次涉及变更的苗木基地面积共计 2184 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第 2 项所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 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1、2011年1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增资1000万元的议案》。2011年1月24日，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增资工商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增加到2500万元。

2、2011年6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大连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投资人民币1000万元在辽宁省大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2011年6月27日，大连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公司名称为：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整，法定代表人为何巧女。

三、对2011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1-9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50%以上
------------------	----------------------------

2011年1-9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80%	~~	120%
2010年1-9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4,941,369.94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公司“城市景观生态系统综合运营商”的发展战略进展顺利，设计实力的进一步强化提升了公司的业务能力和市场影响力。			

四、会计师事务所意见及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一）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本公司 2011 年 1-6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说明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会计政策变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筹备召开九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11年1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增资1000万元的议案》；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1年1月1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2011年1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3B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1年1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3、2011年3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3B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 (2)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 (3) 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1年3月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4、2011年3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沈阳分公司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1年3月1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5、2011年3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3B3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通过了《2010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 (2) 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报告》及摘要；
- (3) 审议通过了《201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审议通过了《2010 年财务报告》；
- (5) 审议通过了《2010 年财务决算报告》；
- (6) 审议通过了《2011 年财务预算报告》；
- (7) 审议通过了《2010 年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 (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
-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蒋力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1年3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2011年4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及摘要；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1年4月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2011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3B3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本溪、滨州分公司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1年4月2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2011年5月3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3B3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1年6月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9、2011年6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3B3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 发行方式；
- 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4) 发行数量；
- 5)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 6) 限售期；
- 7) 上市地点；
- 8) 募集资金用途
- 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 (3) 审议通过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4) 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 (5) 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

- (6)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大连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力先生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1年6月1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并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全部事项。

1、根据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于2011年3月2日完成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授予登记工作。

根据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已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等多家金融机构共申请17.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2、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对2010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391,492,335.31元未分配利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转增股本。节余的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继续聘请天健正信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选举蒋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11年4月27日至2013年9月2日。

3、根据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已于2011年7月20日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注册发行金额为5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4、根据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董事会已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准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申报材料。

根据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为保持审计业务的一致性，董事会将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三) 董事会各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苏雪痕先生、蒋力先生、董事长何巧女女士组成，主任委员由何巧女女士担任。

2011年6月1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2011年第一次会议，讨论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和投资计划，提出了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在大连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建议，并报董事会审批。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苏雪痕先生、江锡如先生、蒋力先生组成，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苏雪痕先生担任。

2011年1月26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2011年第一次会议，对经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各项授予条件进行逐项比对，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合法合规，满足相关获授条件，提议确定2011年1月27日为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江锡如先生、蒋力先生、董事武建军先生组成，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蒋力先生担任。

2011年3月14日，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2011年第一次会议，会议由原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周宇骢先生主持。周宇骢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书面辞职申请，提名委员会对周宇骢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多年来的辛勤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经讨论研究决定，提名蒋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该决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江锡如先生、蒋力先生、董事长何巧女女士组成，其中江锡如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2010 年年度报告期间及报告期内，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 2010 年年度报告期间，学习年度报告工作的相关文件，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对公司业务发展、工程进展等基本情况的汇报，与年报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等等；会计师进场前，组织公司审计部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发表对 2010 年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与其进行密切沟通，及时了解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确保年报审计工作进度；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发表审核意见；对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表决，提交董事会审核，同时，向董事会提交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下年度续聘或改聘会计事务所的意见等等。

(2)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其他履职情况

2011 年 6 月 2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1 年第四次会议。根据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签订的《协议书》，立信吸收合并天健正信的分立部分，该部分人员执行的相关业务项目一并转入立信。由于 2010 年度天健正信服务于公司的审计团队并入立信，为保持审计业务的一致性，提议改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

第七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1）二中民终字第04734号】。公司股东唐凯先生与苗欣先生就公司增资股权纠纷一案经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调解，达成调解协议。苗欣、唐凯、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将苗欣持有的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八十万八千五百股股份通过二级市场出售完毕，各方当事人均确认，苗欣转让八十万八千五百股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税后收益归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苗欣自收到股份转让款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该款给付公司。相关内容详见2011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2011-31号《重大事项公告》。

2011年5月18日，公司与唐凯先生、苗欣先生共同将苗欣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80.85万股在二级市场的大宗交易平台出售，扣除限售股个人所得税、股票交易手续费、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后，实得资金为45,646,875.11元。2011年5月19日，上述款项已划转至入公司账户。相关内容详见2011年5月2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2011-33号《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及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或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的事项。

四、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10年4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

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相关内容已在 2010 年 4 月 1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对外披露。

2011年1月10日，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修订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并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相关内容详见2011年1月1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2011年1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内容详见2011年1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2011年1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2011年1月27日为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相关内容详见2011年1月28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2011年3月2日，公司完成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授予登记工作。《关于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详见2011年3月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七、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担保事项；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重大合同

1、**株洲神农城景观项目**：2009年12月31日，公司与神农城项目建设指挥部、湖南天易示范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神农城景观项目合作协议书》，协议总金额43,200万元。其中施工金额暂定42,000万元，设计金额暂定1,200万元，协议工期为两年。目前工程进展情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4,204.53万元，累计收款5,791.82万元；

2、**大同文瀛湖项目**：2010年5月7日，公司与大同市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签订了《大同市文瀛湖项目景观工程合同》，合同总金额120,000万元，工程规模约为400万平方米，合同工期为两年。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营业收入50,605.27万元，累计收款12,526.00万元；

3、**张北县东洋河、玻璃彩河景观绿化工程**：2010年5月9日，公司与河北省张北县人民政府签订了《张北县东洋河、玻璃彩河景观绿化工程建设合同书》，协议金额为18,000万元。2010年下半年，公司与张北县人民政府签订了施工合同，合同金额变更为14,46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1,767.15万元，累计收款7,978.11万元；

4、**张北风电基地园林景观工程**：2010年5月9日，公司与河北省张北县人民政府签订了《张北风电基地园林景观工程建设合同书》，协议金额5,970万元。目前项目已完工，累计实现营业收入4,377.42万元；

5、**鞍山市城市景观项目**：2010年5月21日，公司与鞍山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鞍山市城市景观工程合作协议书》，双方就鞍山市城市景观工程达成协议，工程规模主要包括万水河两岸景观工程、汤岗温泉城景观工程以及城区4个体育公园，三项共计景观面积535万平方米，协议总投资约16亿元。目前项目正在履行中，协议项下万水河景观带滨河公园工程已进入施工阶段，截至报告期末，实现营业收入340.08万元。

6、**衡水滏阳河项目**：2010年8月5日，公司与衡水市人民政府签署了《衡水市滏阳河市区段景观工程合作协议书》，就衡水市滏阳河、吴公河市区段景观工程项目达成协议。工程总面积约153.8万平方米，预计景观绿化设计施工总费用约为4.46亿元。报告期内公司与衡水市水利建筑工程处签署了合作协议项下《衡水市滏阳河一期景观改造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48,963,847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营业收入5,229.10万元，累计收款2,640.22万元；

7、**本溪沈溪新城项目**：2010年9月6日，公司与本溪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在香港签订了《沈溪新城景观工程框架合作协议书》，双方就沈溪新城景观工程达成协议，工程规模主要包括健康城核心景观工程、森林城市公园景观工程、中央商务区核心景观工程约360万平米绿化面积。总投资约为12亿元。2011年4月14日，公司与本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签订了《神农大街、香槐路及高速出入口景观改造工程施工协议书》，合同金额5,741.1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营业收入3,037.06万元，累计收款1,379.20万元。

8、**淄博临淄区景观工程项目**：2010年12月6日，公司与淄博市临淄区人民政府签订了《淄博市临淄区景观工程框架合作协议书》，双方就临淄区景观工程达成合作协议，工程内容主要包括临淄区中学景观绿化工程、人民路绿化提升改造工程、淄河景观提升改造工程共约332万平方米绿化面积，总投资约为6.6亿元。该协议项下部分工程已开工建设，截止到报告期末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356.07万元；

9、**山西宁武景观工程项目**：2011年3月14日，公司与山西省宁武县人民政府签订了《山西省宁武县天池景区及新城景观工程战略合作协议》，协议金额暂估为2.075亿元，具体金额需根据招标结果另行签订施工合同确定。目前协议正在履行中，该协议项下部分工程已开工建设；

10、**海宁城市景观项目**：2011年4月18日，公司与浙江省海宁市盐官景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浙江省海宁市城市景观体系投资与建设战略合作意向书》，总投资金额约为人民币6亿元。目前项目处于前期设计阶段。

11、**锦州世园会项目**：2011年6月25日，公司与锦州世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锦州世界园林博览会园区景观工程施工设计一体化战略合作协议》，协议金额暂估为11.33亿元。目前项目已经在设计阶段，下半年将开工建设。

（二）报告期内重大借款合同

1、2011年3月，中国光大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与公司签署最高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亿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期限为1年，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唐凯提供个人连带保证担保责任。2011年3月，中国光大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与公司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7000万元，期限为1年。

2、2011年3月，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期限为1年，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唐凯提供个

人连带保证担保、股权质押担保。2011 年 3 月、4 月和 6 月，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分别与公司签署了《借款合同》，合计贷款金额为 16,616 万元。

3、2011 年 4 月 18 日和 5 月 13 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公司分别签署了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人民币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

九、承诺事项

1、发行前股份锁定承诺

本公司股东自愿做出锁定股份的承诺如下：

本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和唐凯承诺：“自东方园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东方园林的股份，也不由东方园林收购该部分股份”。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发行上市前，为避免公司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和唐凯夫妇向保荐机构出具承诺函：

“1、在本人作为东方园林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在公司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东方园林主营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2、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从东方园林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东方园林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东方园林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东方园林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是东方园林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日终止。”

报告期内，公司承诺股东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上述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十、受监管部门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也没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对外披露的重大信息索引

公告编号	公告日期	公告内容	信息披露媒体
2011-001	2011. 01. 11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02	2011. 01. 11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03	2011. 01. 11	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修订稿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04	2011. 01. 11	关于召开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05	2011. 01. 11	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报告书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06	2011. 01. 27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07	2011. 01. 28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08	2011. 01. 28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09	2011. 01. 28	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10	2011. 02. 26	2010 年度业绩快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11	2011. 03. 03	关于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12	2011. 03. 05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13	2011. 03. 05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14	2011. 03. 11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15	2011. 03. 1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16	2011. 03. 16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17	2011. 03. 28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18	2011. 03. 28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19	2011. 03. 28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20	2011. 03. 28	关于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21	2011. 03. 30	关于衡水市滏阳河市区段景观工程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22	2011. 04. 01	关于举行 2010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23	2011. 04. 07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24	2011. 04. 07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25	2011. 04. 07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26	2011. 04. 19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2011-027	2011. 04. 20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28	2011. 04. 20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29	2011. 04. 20	关于沈溪新城景观工程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30	2011. 04. 28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31	2011. 04. 29	重大事项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32	2011. 05. 12	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33	2011. 05. 21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34	2011. 06. 0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35	2011. 06. 01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36	2011. 06. 08	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37	2011. 06. 1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38	2011. 06. 13	对外投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39	2011. 06. 13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40	2011. 06. 23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41	2011. 06. 28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42	2011. 06. 28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43	2011. 07. 07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44	2011. 07. 08	201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45	2011. 07. 1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1-046	2011. 07. 16	收购股权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第八节 财务报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06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4,081,218.57	358,372,185.98	493,695,483.16	493,345,527.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47,203,661.86	685,713,261.10	488,715,475.11	461,584,073.12
预付款项	7,118,731.87	7,098,731.87	1,348,612.51	1,348,612.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28,441.57		
其他应收款	69,171,023.73	75,963,922.56	43,523,593.38	42,466,381.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16,549,902.00	1,416,549,902.00	850,546,705.81	850,546,705.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644,124,538.03	2,548,326,445.08	1,877,829,869.97	1,849,291,299.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32,318.56	57,818,303.63	9,886,772.55	25,326,243.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267,528.89	26,764,120.53	23,761,249.66	22,186,169.3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02,719.25	1,254,802.93	367,637.99	312,577.99
开发支出				
商誉	9,726,708.21			
长期待摊费用	18,466,259.08	18,466,259.08	6,526,217.30	6,526,21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15,604.65	14,154,020.27	9,166,380.01	8,757,774.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011,138.64	118,457,506.44	49,708,257.51	63,108,982.88
资产总计	2,723,135,676.67	2,666,783,951.52	1,927,538,127.48	1,912,400,282.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6,160,000.00	356,16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27,467,571.23	625,271,433.58	448,894,320.84	448,101,767.84
预收款项	15,374,022.00	13,798,132.00	19,952,025.00	19,952,025.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097,409.03	7,694,666.63	8,700,376.97	7,425,729.41
应交税费	151,460,914.49	143,880,771.88	95,079,368.72	93,154,614.6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457,425.05			
其他应付款	3,254,130.79	3,420,720.45	1,876,762.22	5,823,709.3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73,271,472.59	1,150,225,724.54	634,502,853.75	634,457,846.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73,271,472.59	1,150,225,724.54	634,502,853.75	634,457,846.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243,900.00	150,243,900.00	150,243,900.00	150,243,900.00
资本公积	734,915,312.37	734,698,329.91	687,744,903.29	687,527,920.8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678,280.32	48,678,280.32	48,483,855.20	48,678,280.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11,544,442.16	582,937,716.75	406,562,615.24	391,492,335.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5,381,934.85	1,516,558,226.98	1,293,035,273.73	1,277,942,436.46
少数股东权益	4,482,269.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9,864,204.08	1,516,558,226.98	1,293,035,273.73	1,277,942,436.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23,135,676.67	2,666,783,951.52	1,927,538,127.48	1,912,400,282.77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194,410,754.59	1,126,056,837.51	548,649,363.37	526,606,799.37
其中：营业收入	1,194,410,754.59	1,126,056,837.51	548,649,363.37	526,606,799.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61,871,786.30	913,106,070.31	438,119,267.68	428,178,711.97
其中：营业成本	752,997,384.21	726,580,249.42	371,854,880.69	365,160,126.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573,508.10	37,835,337.93	18,387,217.14	17,176,062.77
销售费用	0.00	0.00	0.00	0.00
管理费用	140,030,330.98	123,282,343.27	43,758,998.61	42,361,676.46
财务费用	3,755,878.57	3,823,157.88	-3,185,547.06	-3,177,340.66
资产减值损失	23,514,684.44	21,584,981.81	7,303,718.30	6,658,187.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2,174,702.22	2,174,702.22	2,421,631.89	2,421,631.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74,702.22	2,174,702.22	2,421,631.89	2,421,631.89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234,713,670.51	215,125,469.42	112,951,727.58	100,849,719.29
加：营业外收入	45,601,294.50	45,577,293.71	1,181,741.44	1,181,741.44
减：营业外支出	41,882.40	41,882.40	1,060,000.00	1,06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11,882.40	11,882.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280,273,082.61	260,660,880.73	113,073,469.02	100,971,460.73
减：所得税费用	73,721,163.34	69,215,499.29	23,671,175.05	21,181,080.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06,551,919.27	191,445,381.44	89,402,293.97	79,790,379.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205,176,252.04	191,445,381.44	89,402,293.97	79,790,379.90
少数股东损益	1,375,667.23	0.00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37	0.00	0.60	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35	0.00	0.60	0.0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06,551,919.27	191,445,381.44	89,402,293.97	79,790,379.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5,176,252.04	191,445,381.44	89,402,293.97	79,790,379.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5,667.23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5,496,486.38	367,439,219.30	187,367,839.52	177,971,937.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74,198.00	76,879,002.89	30,202,300.57	30,149,95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770,684.38	444,318,222.19	217,570,140.09	208,121,897.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4,331,852.36	628,904,218.10	283,676,077.48	280,112,433.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766,232.83	52,570,634.01	24,220,910.88	21,966,746.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690,042.00	63,493,552.17	21,660,229.73	20,272,907.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81,040.19	71,266,921.42	53,373,330.61	50,560,554.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969,167.38	816,235,325.70	382,930,548.70	372,912,64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98,483.00	-371,917,103.51	-165,360,408.61	-164,790,744.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50.00	16,050.00	5,206,807.55	5,206,807.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1,224.05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97,274.05	16,050.00	5,206,807.55	5,206,807.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70,558.19	19,523,704.52	5,318,327.00	4,767,72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14,945,799.5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70,558.19	54,469,504.09	5,318,327.00	4,767,72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3,284.14	-54,453,454.09	-111,519.45	439,084.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6,160,000.00	336,16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160,000.00	336,16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1,000,000.00	10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02,497.45	4,762,783.55	15,548,765.50	15,548,765.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4,240,039.26	4,240,039.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02,497.45	44,762,783.55	120,788,804.76	120,788,804.76

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457,502.55	291,397,216.45	-80,788,804.76	-80,788,804.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614,264.59	-134,973,341.15	-246,260,732.82	-245,140,464.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695,483.16	493,345,527.13	839,817,852.78	835,379,579.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081,218.57	358,372,185.98	593,557,119.96	590,239,114.5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半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243,900.00	687,744,903.29	0.00		48,483,855.20		406,562,615.24	0.00	1,293,035,273.73	50,081,300.00	787,907,503.29			23,875,328.72		203,213,738.29		1,065,077,870.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243,900.00	687,744,903.29	0.00		48,483,855.20		406,562,615.24	0.00	1,293,035,273.73	50,081,300.00	787,907,503.29			23,875,328.72		203,213,738.29		1,065,077,870.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00	47,170,409.08	0.00		194,425.12		204,981,826.92	0.00	4,482,269.23	256,828,930.35	100,162,600.00	-100,162,600.00		24,608,526.48		203,348,876.95		227,957,403.43		
(一) 净利润	0.00	0.00	0.00		0.00		205,176,252.04	0.00	1,375,667.23	206,551,919.27						258,006,183.43		258,006,183.4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205,176,252.04	0.00	1,375,667.23	206,551,919.27						258,006,183.43		258,006,183.4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47,170,409.08	0.00		0.00		0.00	0.00	3,106,602.00	50,277,011.0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6,602.00	3,106,602.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	0.00	47,170,409.08	0.00		0.00		0.00	0.00	0.00	47,170,409.08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409.08							0,409.08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608,526.48	-54,657,306.48			-30,048,7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608,526.48	-24,608,526.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48,78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194,425.12	-194,425.12	0.00	0.00	0.00	0.00	100,162,600.00	-100,162,6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162,600.00	-100,162,6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194,425.12	-194,425.12	0.00	0.00	0.00	0.00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243,900.00	734,915,312.37	0.00	48,678,280.32	611,544,442.16	0.00	4,482,269.23	1,549,864.08	150,243,900.00	687,744,903.29				48,483,855.20	406,562,615.24			1,293,035,273.7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半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243,900.00	687,527,920.83	0.00		48,678,280.32		391,492,335.31	1,277,942,436.46	50,081,300.00	787,690,520.83			24,069,753.84		200,064,376.99	1,061,905,951.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0,243,900.00	687,527,920.83	0.00		48,678,280.32		391,492,335.31	1,277,942,436.46	50,081,300.00	787,690,520.83			24,069,753.84		200,064,376.99	1,061,905,951.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00	47,170,409.08	0.00		0.00		191,445,381.44	238,615,790.52	100,162,600.00	-100,162,600.00			24,608,526.48		191,427,958.32	216,036,484.80
(一) 净利润	0.00	0.00	0.00		0.00		191,445,381.44	191,445,381.44							246,085,264.80	246,085,264.8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191,445,381.44	191,445,381.44							246,085,264.80	246,085,264.8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47,170,409.08	0.00		0.00		0.00	47,170,409.0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7,170,409.08	0.00		0.00		0.00	47,170,409.08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608,526.48		-54,657,306.48	-30,048,7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608,526.48		-24,608,526.48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48,780.00	-30,048,78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162,600.00	-100,162,6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162,600.00	-100,162,6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243,900.00	734,698,329.91	0.00		48,678,280.32		582,937,716.75	1,516,558,226.98	150,243,900.00	687,527,920.83			48,678,280.32		391,492,335.31	1,277,942,436.46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武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瑶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一至六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2001年9月12日，公司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11月27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4168964，注册资本：人民币15,024.39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甲12号（电子城科技大厦）313室，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7号楼，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一）历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为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2001年9月12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同意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京政体改股函〔2001〕48号）批准，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3,366.13万元。

2007年12月25日，公司新增注册资本（股本）192.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3,558.13万元。

2009年11月18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50万股，并于2009年1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注册资本（股本）由3,558.13万元变更为5,008.13万元。

2010年3月19日，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股本）2,504.065万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7,512.195万元；2010年8月26日，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股本）7,512.195万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15,024.39万元。

（二）所属行业及主要业务

本公司属园林绿化行业，经营范围包括：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销售建筑材料、园林机械设备、体育用品；技术开发；投资与资产管理。

本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环境景观设计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主要为各类重点市

政公共园林工程、高端休闲度假园林工程、大型生态湿地工程及地产景观等项目提供园林环境景观设计和园林工程施工服务。

（三）最终控制人

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何巧女和唐凯。

（四）分公司及子公司情况

公司下设九个分公司，分别为青岛分公司、大连分公司、哈尔滨分公司、云南分公司、大同分公司、本溪分公司、滨州分公司、沈阳分公司和朝阳生态湿地工程分公司。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2个，为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利禾”）和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盛景）。控股子公司1个，为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公司（以下简称易地斯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

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

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

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大于2,000.00万元的应收账款或单项金额大于200.00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

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 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0	1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原材料、周转材料、工程施工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

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分项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

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	5	1.9
机器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

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生物资产

1、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林木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划分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2、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4、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林木主要为苗圃，全部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5、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出圃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6、每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证据表明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或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低于金额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

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植物新品种使用权	20 年	使用权转让合同
软件使用权	5 年	使用权转让合同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支付的苗圃土地租赁费及办公室装修费，摊销年限分别为土地租赁期限及办公室租赁期限。

(二十)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一)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

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三)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

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六)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

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八)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三、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园林工程收入	3%
营业税	园林设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注： 易地斯埃企业所得税为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本公司销售自己种植的苗木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公司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易地斯埃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园林设计	2,500	环境景观设计、园林绿化	2,500	0	100	100	是	0	0	0
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大连	园林绿化	1,000	林木种植技术研发、园林设计、园林施工	1,000	0	100	100	是	0	0	0

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	持股	表决权	是否合	少数股东	少数股东	从母公司所有者
								比例	比例	并报表	权益	权益中用	权益冲减子公司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司净投资 的其他项 目余额	(%)	(%)			于冲减少 数股东损 益的金额	少数股东分担 的本期亏损超过少 数股东在该子公 司期初所有者权 益中所享有份额 后的余额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 景观设计研究院公司	控 股 子 公 司	北京	园 林 设 计	20 万美 金	环境景观规 划设计	1,904.65	0	75	75	是	448.23	0	0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合并单位2家，原因为：

(1) 本年1月21日，公司以14,945,799.57元购买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公司42%的股权，加上公司对该公司原持有的33%的股权后合计持有易地斯埃股权比例达75%，能控制该公司，因此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公司为加快在东北地区的发展，于2011年6月出资1000万元在大连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本期末，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公司	1,792.91	550.27
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	1,000	0

(四)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公司	972.67	支付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269,744.64	576,228.72
银行存款	403,811,473.93	493,119,254.44
合计	404,081,218.57	493,695,483.16

(1) 公司期末货币资金全部为人民币。

(2)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3) 年末货币资金较年初下降的原因系工程项目增加及募投项目的实施新

增苗圃，流动资金支出增加。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803,409,915.97	100.00	56,206,254.11	7.00	523,040,480.06	100.00	34,325,004.95	6.56
组合小计	803,409,915.97	100.00	56,206,254.11	7.00	523,040,480.06	100.00	34,325,004.95	6.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03,409,915.97	100.00	56,206,254.11	7.00	523,040,480.06	100.00	34,325,004.95	6.56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85,407,705.17	72.87	29,270,385.25	388,695,595.64	74.31	19,434,779.78
1—2 年	130,286,965.14	16.22	13,028,696.52	78,904,433.84	15.09	7,890,443.38
2—3 年	66,073,937.87	8.22	6,607,393.79	50,742,913.38	9.7	5,074,291.34
3—4 年	19,146,327.29	2.38	5,743,898.19	3,102,341.30	0.59	930,702.39
4—5 年	1,878,200.28	0.23	939,100.14	1,200,815.68	0.23	600,407.84
5 年以上	616,780.22	0.08	616,780.22	394,380.22	0.08	394,380.22
合计	803,409,915.97	100.00	56,206,254.11	523,040,480.06	100.00	34,325,004.95

2、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同市园林管理局	客户	130,978,665.00	1 年以内	16.30
株洲神农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客户	84,869,620.27	1 年以内	10.56
张北县人民政府(迎宾大道及南山)	客户	73,219,733.00	2 年以内	9.11
滨州市城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指挥部	客户	58,264,220.28	1 年以内	7.25
潍坊市三河项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46,875,086.00	4 年以内	5.83
合计		394,207,324.55		49.05

4、期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 53.60%，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期工程项目大量增加。

(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账龄组合	73,104,262.01	100.00	3,933,238.28	5.38	41,668,864.95	90.99	2,270,271.57	5.45
2、定期存款利息	-	-	-	-	4,125,000.00	9.01		
组合小计	73,104,262.01	100.00	3,933,238.28	5.38	45,793,864.95	100.00	2,270,271.57	4.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3,104,262.01	100.00	3,933,238.28	5.38	45,793,864.95	100.00	2,270,271.57	4.96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7,045,821.39	91.71	3,159,774.18	38,102,593.59	91.45	1,906,354.44
1-2 年	4,310,714.26	5.9	444,935.98	2,731,343.92	6.55	273,134.39
2-3 年	1,007,298.92	1.38	100,729.89	826,827.44	1.98	82,682.74
3-4 年	732,327.44	1	219,698.23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8,100.00	0.01	8,100.00	8,100.00	0.02	8,100.00
合计	73,104,262.01	100	3,933,238.28	41,668,864.95	100	2,270,271.57

2、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 例(%)	性质或内容
张晓敏	公司员工	3,207,511.37	1 年以内	4.39	备用金
北京市花木公司	其他往来	2,000,000.00	1 年以内	2.74	往来款
胡惠方	公司员工	1,828,920.00	1 年以内	2.50	备用金
侯金玉	公司员工	1,818,447.77	1 年以内	2.49	备用金
潘淼	公司员工	1,752,353.40	1 年以内	2.40	备用金
合计		10,607,232.54		14.51	

4、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 59.6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本期工程量增加，工程项目的备用金相应增加。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18,731.87	100.00	1,348,612.51	100.00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7,118,731.87	100.00	1,348,612.51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国有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周家店林场	苗木供应商	1,616,140.00	2011 年	货物尚未到达
山东土地流转中心	苗圃土地供应商	916,666.65	2011 年	预付地租
句容市天王镇白阳业福苗木基地	苗木供应商	714,200.00	2011 年	货物尚未到达
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90,000.00	2011 年	劳务尚未完成
天普信息有限公司	战略合作宣传费	604,166.67	2011 年	劳务尚未完成
合计		4,541,173.32		

3、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预付关联方款项详见本附注七、（五）、3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五）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06,762.45	-	1,706,762.45	1,383,805.11	-	1,383,805.11
消耗性生物资产	113,458,717.81	-	113,458,717.81	60,083,188.96	-	60,083,188.96
工程施工	1,301,384,421.74	-	1,301,384,421.74	789,079,711.74	-	789,079,711.74
合计	1,416,549,902.00	-	1,416,549,902.00	850,546,705.81	-	850,546,705.81

存货中的消耗性生物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林业	113,458,717.81	60,083,188.96
合计	113,458,717.81	60,083,188.96

2、 期末存货无减值迹象未计提跌价准备。

3、 期末余额比年初增长 66.55%，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工程项目较上期大量增加以及新建苗圃购入苗木增加了消耗性生物资产。

（六）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50.00	50.00	7,031,906.00	1,034,942.24	5,996,963.76	8,421,904.41	2,519,416.04
----------------	-------	-------	--------------	--------------	--------------	--------------	--------------

(七)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63,400.00	2,072,610.53	1,259,708.03	3,332,318.56	50	50		0	0	0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公司	权益法	546,272.10	7,814,162.02	-7,814,162.02							
合计		2,209,672.10	9,886,772.55	-6,554,453.99	3,332,318.56						

注：公司2011年初对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公司持股比例为33%，本年1月21日又购买了该公司42%的股权，合并持股比例达75%，因此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期末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已在合并报表中抵消，因此，在合并报表上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零。

2、被投资单位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受到限制。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37,781,357.84	12,344,542.83	765,677.90	49,360,222.77
房屋及建筑物	12,676,651.06		12,600.00	12,664,051.06
机器设备	2,104,264.00	1,304,772.00	700	3,408,336.00
运输工具	12,171,995.50	4,931,302.00	379,552.00	16,723,745.50
电子设备	8,067,069.49	5,549,870.83	327,025.90	13,289,914.42
其他设备	2,761,377.79	558,598.00	45,800.00	3,274,175.79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949,614.68	3,263,688.45	2,348,579.97	539,682.72
房屋及建筑物	2,037,961.60		120,316.44	2,158,278.04
机器设备	1,146,696.39		129,676.76	1,276,373.15
运输工具	5,224,154.44	737,232.82	1,002,514.39	216,811.50
电子设备	4,148,597.05	2,262,121.44	831,972.71	322,871.22
其他设备	1,392,205.20	264,334.19	264,099.67	1,920,639.0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831,743.16			30,338,022.39
房屋及建筑物	10,638,689.46			10,505,773.02
机器设备	957,567.61			2,131,962.85
运输工具	6,947,841.06			9,976,655.35
电子设备	3,918,472.44			6,370,094.44
其他设备	1,369,172.59			1,353,536.73
四、减值准备合计	70,493.50			70,493.50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70,493.50			70,493.50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761,249.66			30,267,528.89
房屋及建筑物	10,638,689.46			10,505,773.02
机器设备	957,567.61			2,131,962.85
运输工具	6,947,841.06			9,976,655.35
电子设备	3,847,978.94			6,299,600.94
其他设备	1,369,172.59			1,353,536.73

说明：本期新增的累计折旧为公司在2011年1月21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了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公司，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准则的规定，本报告期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而增加的累计折旧。

2、本期计提的折旧额为 2,348,579.97 元。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账面原值合计	600,606.00	3,118,820.00	-	3,719,426.00
(1) .专利技术	-	1,060,000.00	-	1,060,000.00
(2) .软件	600,606.00	2,058,820.00	-	2,659,426.00
2、累计摊销合计	232,968.01	1,283,738.74	-	1,516,706.75
(1) .专利技术	-	27,906.96	-	27,906.96
(2) .软件	232,968.01	1,255,831.78	-	1,488,799.79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67,637.99		-	2,202,719.25
(1) .专利技术	-		-	1,032,093.04
(2) .软件	367,637.99		-	1,170,626.21
4、减值准备合计				
(1) .专利技术				
(2) .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7,637.99	-	-	2,202,719.25
(1) .专利技术	-	-	-	1,032,093.04
(2) .软件	367,637.99	-	-	1,170,626.21

注：本公司在 2011 年 1 月 21 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了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公司，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准则的规定，本报告期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而增加的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1,951,300.00 元，累计摊销为 1,124,235.01 元。

(十)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726,708.21		9,726,708.21	
合计	-	9,726,708.21	-	9,726,708.21	-

2011年1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14,945,799.57元收购了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42%的股权，该收购对价是以易地斯埃2011年1月21日以收益法评估的结果来确定的，该收购对价大于易地斯埃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本公司确认为商誉。

期末，本公司对该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测试的方法与2011年1月21日该公司整体资产评估时所采用的方法相一致，即以收益法来测试商誉是否减值，经测试，未发现商誉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房屋装	4,775,802.90	8,153,833.00	112,431.62	-	12,817,204.28	

修					
地租	1,750,414.40	4,128,880.37	230,239.97	-	5,649,054.80
合计	6,526,217.30	12,282,713.37	342,671.59	-	18,466,259.08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015,604.65	9,166,380.01
小 计	15,015,604.65	9,166,380.01

(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6,595,276.52	23,544,215.87	-	-	60,139,492.3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0,493.50	-	-	-	70,493.50
合计	36,665,770.02	23,544,215.87	-	-	60,209,985.89

(十四)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356,16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	40,000,000.00
合计	356,160,000.00	60,000,000.00

说明：期末保证借款系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唐凯为担保人，向光大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取得的借款 90,000,000.00 元；向北京银行燕京支行取得的借款 166,160,000.00 元；向江苏银行北京分行取得的借款 100,000,000.00 元。

(十五)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585,446,198.65	414,286,246.89

1-2 年	40,110,515.91	28,998,825.92
2-3 年	1,506,474.74	5,597,808.03
3 年以上	404,381.93	11,440.00
合 计	627,467,571.23	448,894,320.84

-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 期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
北京春雨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5,243,543.55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北京新龙海山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900,651.01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十六）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CCTV 新台址建设工程	8,000,000.00	5,892,025.00
衡水湖湿地公园	5,000,000.00	5,000,000.00
西二旗 C 区工程	798,132.00	-
昆明星耀项目	-	9,060,000.00
海宁新塘河项目	1,040,000.00	
欧洲小镇项目景观概念性设计	120,000.00	
西双版纳喜来登	415,890.00	
合 计	15,374,022.00	19,952,025.00

- 2、 期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 期末数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 4、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

（十七）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96,238.73	67,999,923.09	66,607,280.49	9,988,881.33
(2) 职工福利费		2,281,202.83	2,281,202.83	
(3) 社会保险费	35,701.83	7,585,501.65	6,563,519.19	1,057,684.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353.46	2,462,192.73	2,115,807.87	377,738.32
基本养老保险费	2,332.00	4,754,518.28	4,124,851.20	631,999.08

年金缴费				
失业保险费	783.16	225,506.50	196,135.68	30,153.98
工伤保险费	508.37	71,440.74	61,797.66	10,151.45
生育保险费	724.84	71,843.40	64,926.78	7,641.46
(4) 住房公积金	50,923.60	3,183,862.12	3,201,455.12	33,330.60
(5) 辞退福利		13,300.00	13,300.00	
(6) 其他	17,512.81	2,270.00	2,270.00	17,512.81
合计	8,700,376.97	81,066,059.69	78,669,027.63	11,097,409.03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64,604.16	-
消费税	-	-
营业税	65,101,885.90	38,343,913.11
企业所得税	77,396,319.23	52,324,102.83
个人所得税	2,440,047.67	430,469.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43,900.58	2,841,415.39
房产税	-	-
土地增值税	-	-
教育费附加	1,941,255.15	1,138,515.95
河运费	1,438.12	1,102.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2.00	-
印花税	-	-150.00
合计	151,460,914.49	95,079,368.72

(十九)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美国易地斯埃环境景观规划设计事务所	8,457,425.05	-	
合计	8,457,425.05	-	

说明：根据子公司易地斯埃董事会决议，2010 年度可供分配的净利润 15,583,978.36 元，按照净利润的 10%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1,558,397.84 元后，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净利润为 14,025,580.52 元，应支付美国易地斯埃环境景观规划设计事务股利 9,397,138.95 元，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939,713.90 元。应支付的股利净额 8,457,425.05 元。

(二十)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181,656.75	983,436.52
1-2 年	1,072,474.04	612,969.46
2-3 年	-	
3 年以上	-	280,356.24
合 计	3,254,130.79	1,876,762.22

-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 期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 4、 期末数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98,807,962.00				-990,000.00		97,817,962.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98,807,962.00				-990,000.00		97,817,962.00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 高管股份	4,464,414.00				-945,545.00		3,518,869.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03,272,376.00				-1,935,545.00		101,336,831.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46,971,524.00				1,935,545.00		48,907,069.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46,971,524.00				1,935,545.00		48,907,069.00
合计	150,243,900.00				0		150,243,9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687,527,920.83	-	-	687,527,920.83
小计	687,527,920.83	-	-	687,527,920.83
2.其他资本公积	-	-	-	-
(1)其他	216,982.46	47,170,409.08	-	47,387,391.54
小计	216,982.46	47,170,409.08	-	47,387,391.54
合计	687,744,903.29	47,170,409.08	-	734,915,312.37

资本公积的说明:本年资本公积增加是由于公司于2011年1月26日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股权激励方案,经公司测算应于本年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公司从管理费用中提取并计入资本公积科目,从而导致资本公积增加,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483,855.20	194,425.12		48,678,280.32
合计	48,483,855.20	194,425.12		48,678,280.32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06,562,615.24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94,425.12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06,368,190.1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176,252.04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1,544,442.16	-

(二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94,410,754.59	548,649,363.37
其他业务收入	-	
营业成本	752,997,384.21	371,854,880.69

2、主营业务（分行业及产品）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园林建设	1,123,685,753.61	725,285,743.17	523,664,536.02	363,689,462.51
(2) 园林设计	68,353,917.08	26,417,134.79	22,473,860.00	6,694,754.49
(3) 苗木销售	2,371,083.90	1,294,506.25	2,510,967.35	1,470,663.69
合计	1,194,410,754.59	752,997,384.21	548,649,363.37	371,854,880.69

3、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及西北地区	748,691,812.46	468,665,305.63	328,224,151.79	208,228,622.00
华东地区	190,546,404.09	122,111,672.87	134,831,512.60	98,470,738.90
西南地区	60,080,365.17	41,259,424.77	780,687.71	3,142,043.47
东北地区	41,828,589.90	26,292,549.22	14,051,354.07	9,820,512.27
华南及华中地区	153,263,582.97	94,668,431.72	70,761,657.20	52,192,964.05
合计	1,194,410,754.59	752,997,384.21	548,649,363.37	371,854,880.69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302,179,595.27	25.30
第二名	208,466,358.31	17.45
第三名	96,942,508.27	8.12
第四名	54,215,912.09	4.54
第五名	48,635,087.82	4.07
合计	710,439,461.76	59.48

(二十六) 合同项目收入

合同项目	合同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	-------	---------	--------------------	----------

固定造 价合同	合同一	200,000,000.00	67,071,030.45	53,083,599.55	5,000,000.00
固定造 价合同	合同二	1,200,000,000.00	308,856,703.46	197,195,993.54	256,238,665.00
	合计	1,400,000,000.00	375,927,733.91	250,279,593.09	261,238,665.00

(二十七)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7,114,703.87	16,593,629.08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0,284.59	1,164,911.38	1%、5%、7%
教育费附加	1,116,397.66	497,844.86	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2,121.98	130,831.82	1%
合计	41,573,508.10	18,387,217.14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5,870,735.88	11,119,575.78
期权费用	47,170,409.08	-
办公、差旅等日常费用	32,502,353.94	12,323,493.21
其他费用	8,428,251.97	17,623,493.91
中介费	3,455,662.00	860,076.00
折旧与摊销	2,483,509.04	1,130,311.38
税金	119,409.07	702,048.33
合计	140,030,330.98	43,758,998.61

(二十九)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5,337,140.93	430,783.00
减：利息收入	1,664,814.48	3,686,365.25
汇兑损益	681.46	
其他	82,870.66	70,035.19
合计	3,755,878.57	-3,185,547.06

(三十)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74,702.22	2,421,631.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其他		
合 计	2,174,702.22	2,421,631.89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4,994.19	2,421,631.89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1,259,708.03		权益法核算下确认的收益增加
合 计	2,174,702.22	2,421,631.89	

3、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三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23,514,684.44	7,303,718.30
合 计	23,514,684.44	7,303,718.30

(三十二)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1,911.20	1,181,741.44	71,911.2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71,911.20	1,181,741.44	71,911.20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	-	-
其他	45,529,383.30	-	45,529,383.30
合 计	45,601,294.50	1,181,741.44	45,601,294.50

其他营业外收入明细说明：2011年4月29日，公司股东唐凯先生与苗欣先生就公司增资股权纠纷一事经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1)二中

民终字第 04734 号】的裁定，公司与唐凯先生、苗欣先生共同将苗欣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 80.85 万股在二级市场的大宗交易平台出售，扣除限售股个人所得税，股票交易手续费，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后，实得资金为 45,646,875.11 元，几方共同确认该款项归属于本公司所有，2011 年 5 月 19 日，上述款项已划转至入公司账户，公司将其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三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82.40	-	11,882.40
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882.40	-	11,882.40
对外捐赠	30,000.00	1,060,000.00	3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	
合计	41,882.40	1,060,000.00	41,882.40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9,570,387.98	25,499,906.28
递延所得税调整	-5,849,224.64	-1,828,731.23
合计	73,721,163.34	23,671,175.05

(三十五)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计算结果

项目	报告期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本期数	1.37	1.35

净利润（I）	上期数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本期数	1.14	1.13
	上期数	0.59	0.59

2、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05,176,252.04	89,402,293.97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34,157,558.92	83,806.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71,018,693.12	89,318,487.89
年初股份总数	4	150,243,900.00	50,081,3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100,162,6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 \times 7 \div 11-8 \times 9 \div 11-10$	150,243,900.00	150,243,9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3	150,243,900.00	150,243,9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4=1 \div 12$	1.37	0.60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 \div 13$	1.14	0.59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25%	25%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1,242,903.00	

稀释每股收益 (I)	$120 = [1 + (16 - 18) \times (1 - 17)] \div (12 + 19)$	1.35	0.60
稀释每股收益 (II)	$21 = [3 + (16 - 18) \times (1 - 17)] \div (13 + 19)$	1.13	0.59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5,789,933.33	771,391.95
履约保证金及投标保证金	10,187,000.00	21,900,163.23
往来款	11,074,986.12	7,530,745.39
苗欣股权处置收益	45,646,875.11	
备用金	5,139,904.68	
收到的手续费返还	24,000.79	
其他	411,497.97	
合 计	78,274,198.00	30,202,300.57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	13,693,170.73	14,476,138.98
支付保证金	6,732,638.75	21,846,000.00
新办公楼费用	5,984,150.15	
办公及行政管理费用	37,254,152.43	15,245,511.63
宣传费	1,147,965.33	745,680.00
其他	2,368,962.80	1,060,000.00
合 计	67,181,040.19	53,373,330.61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1,224.05	
合 计	5,781,224.05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6,551,919.27	89,402,293.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514,684.44	7,303,718.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48,034.95	1,502,250.19
无形资产摊销	203,171.77	35,182.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2,671.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3,261.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82.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35,981.93	430,783.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4,702.22	-2,421,63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49,224.64	-1,825,719.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6,003,196.19	-265,003,471.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500,941.68	-134,685,775.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1,094,496.58	142,938,566.16
其他		-3,036,60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98,483.00	-165,360,408.6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4,081,218.57	593,557,119.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3,695,483.16	839,817,852.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614,264.59	-246,260,732.82

2、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4,945,799.57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4,945,799.57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727,023.62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781,224.05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6,451,988.52
流动资产	25,937,038.97
非流动资产	2,210,683.54
流动负债	1,695,733.99
非流动负债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404,081,218.57	493,695,483.16
其中：库存现金	269,744.64	576,228.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3,811,473.93	493,119,254.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081,218.57	493,695,483.16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股东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何巧女	53.77%	53.77%
唐凯	11.34%	11.34%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何巧女和唐凯夫妇。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一)。

(三) 本企业的合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北京市朝阳区	李建伟	环境景观规划设计	50 万美元	50.00	50.00	合营企业	55480357-7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方仪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武建军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梁明武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Jiafengliu	公司董事	
江锡如	独立董事	
蒋力	独立董事	
苏雪痕	独立董事	
赵冬	监事会主席	
邓建国	监事	
王琼	监事	
何永彩	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何巧玲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何国杰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何杰红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何巧勇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五) 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主合同起始日	主合同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主合同情况
何巧女、唐凯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2010年10月14日	2011年10月13日	否	光大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保证借款 2,000.00 万元(注)
何巧女、唐凯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万元	2011年3月29日	2012年3月28日	否	光大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保证借款 7,000.00 万元(注)
何巧女、唐凯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2011年3月18日	2012年3月17日	否	北京银行燕京支行 2,000.00 万元(注)
何巧女、唐凯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9,616.00 万元	2011年4月29日	2012年4月28日	否	北京银行燕京支行 9,616.00 万元(注)
何巧女、唐凯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万元	2011年6月29日	2012年6月28日	否	北京银行燕京支行 5,000.00 万元(注)
何巧女、唐凯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万元	2011年4月8日	2012年4月7日	否	江苏银行北京分行保证借款 5,000.00 万元(注)
何巧女、唐凯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万元	2011年5月13日	2012年5月12日	否	江苏银行北京分行保证借款 5,000.00 万元(注)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690,000.00		690,000.00	

八、 股份支付

2011年1月5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并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2011年1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为：

授予日：2011年1月27日；

授予激励对象为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78.98万份，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150,243,900股的比例为2.52%；

行权价格：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64.89元；

激励对象对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将分四期行权，有关行权条件及行权期如下：

等待期内，经审计的公司合并财务报告中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财务报告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且期权成本已经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下同）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授予日后第二年可以开始行权的、不超过已授予部分总量25%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还需满足如下业绩条件：以本公司2010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1年度净利润增长率达到3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2%。如达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满一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两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如达不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作废。

授予日后第三年新增可以开始行权的、不超过已授予部分总量25%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还需满足如下业绩条件：以本公司2010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2年度净利润增长率达到8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3%。如达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满两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三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如达不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作废。

授予日后第四年新增可以开始行权的、不超过已授予部分总量25%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还需满足如下业绩条件：以本公司2010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3年度的净利润增长率达到14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4%。如达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满三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四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如达不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作废。

授予日后第五年新增可以开始行权的、不超过已授予部分总量25%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还需满足如下业绩条件：以本公司2010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4年度的净利润增长率达到23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5%。如达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满四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五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如达不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作废。

期权费用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布莱克-斯科尔模型对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

鉴于董事会已确定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1年1月27日，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103.99元，则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本次授予的378.98万份股票期权理论价值约为22,773.40万元。

假设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绩效考核指标可以顺利达标，所有激励对象全部行权，据此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按当期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及存续时间分摊股权激励成本。由于授予日为2011年1月27日，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上述期权理论价值对应的管理费用将在2011年1月27日至2015年1月26日之间进行分摊。其中，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部分在授予日起之后1年内分摊；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部分在授予日起之后2年内平均分摊；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部分在授予日起之后3年内平均分摊；第四个行权期可行权部分在授予日起之后4年内平均分摊。公司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实施后对2011至2015年度各期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影响数额如下（单位：万元）：

期权数量 (万份)	期权价值(万元)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378.98	22,773.40	10377.49	6733.93	3788.31	1742.25	131.43

2011年1-6月，公司实际确认的期权管理费用为47,170,409.08元，同时增加资本公积47,170,409.08元。

九、或有事项

无

十、承诺事项

无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无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1年7月15日，公司分别与自然人于志远、朱胜萱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1,875万元的价格收购于志远、朱胜萱所持上海尼塔建筑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尼塔”）75%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尼塔75%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

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国融兴华评报字[2011]第195号），截止评估基准日2011年6月30日，上海尼塔建筑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人民币2,520.00万元。交易各方同意以评估价为基础确定转让价格。

2、为重新配置资源，理顺公司内部管理，公司于2011年7月10日注销了青岛分公司，截止财务报告日前，相关税务、工商等注销手续已完成。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未结清保函

公司为保证工程项目的顺序完成，应业主要求，在商业银行申请开具了履约保函，截止2011年6月30日止，未结清的保函金额为12,710,630.49元。

(二) 经营性资产租入

由于公司经营规模不断发展，原有办公地址已不能满足公司总部使用需求，因此，公司于本年1月与北京通恒投资管理公司签订了办公楼租赁合同，租用了该公司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7号楼的房屋一栋，作为公司新办公楼使用，租赁期限为10年，年租金为750万元，按季支付。

(三) 非公开发行股份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及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或自然人等不超过10

名的特定对象。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不超过1,800万股，具体发行数量届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由公司董事会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如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将作出相应调整。

3、发行价格不低于76.55元/股，即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1年6月13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85.061元/股）的90%。如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下限将作出相应调整。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规定，根据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20,000万元。公司拟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绿化苗木基地建设、设计中心及管理总部建设、园林机械购置、信息化系统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等五个投资项目。

5、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738,416,325.92	100	52,703,064.82	7.14	494,339,270.07	100	32,755,196.95	6.63
组合小计	738,416,325.92	100	52,703,064.82	7.14	494,339,270.07	100	32,755,196.95	6.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738,416,325.92	100	52,703,064.82	7.14	494,339,270.07	100	32,755,196.95	6.6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522,727,410.83	70.79	26,136,370.53	360,196,435.65	72.87	18,009,821.78
1-2年	128,231,719.43	17.37	12,823,171.95	78,904,433.84	15.96	7,890,443.38
2-3年	66,007,937.87	8.94	6,600,793.79	50,682,913.38	10.25	5,068,291.34
3-4年	19,096,327.29	2.59	5,728,898.19	3,102,341.30	0.63	930,702.39
4-5年	1,878,200.28	0.25	939,100.14	1,194,415.68	0.24	597,207.84
5年以上	474,730.22	0.06	474,730.22	258,730.22	0.05	258,730.22
合计	738,416,325.92	100.00	52,703,064.82	494,339,270.07	100.00	32,755,196.95

2、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大同市园林管理局	客户	130,978,665.00	1年以内	17.74
株洲神农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客户	84,869,620.27	1年以内	11.49
张北县人民政府(迎宾大道及南山)	客户	73,219,733.00	2年以内	9.92
滨州市城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指挥部	客户	58,264,220.28	1年以内	7.89
潍坊市三河项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46,875,086.00	4年以内	6.35
合计		394,207,324.55		53.39

4、公司无关联方应收款项。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账龄组合	79,806,445.28	100.00	3,842,522.72	4.81	40,546,790.10	90.77	2,205,408.78	5.44
2、定期存款利息	-	-	-	-	4,125,000.00	9.23		

组合小计	79,806,445.28	100.00	3,842,522.72	4.81	44,671,790.10	100.00	2,205,408.78	4.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79,806,445.28	100.00	3,842,522.72	4.81	44,671,790.10	100.00	2,205,408.78	4.96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73,957,066.60	92.67	3,087,818.62	37,004,118.74	91.26	1,850,691.65
1-2年	4,209,752.32	5.27	443,925.98	2,731,343.92	6.74	273,134.39
2-3年	907,298.92	1.14	90,729.89	810,827.44	2.00	81,082.74
3-4年	731,827.44	0.92	219,548.23	-	-	-
4-5年	-	-	-	-	-	-
5年以上	500.00	-	500.00	500.00	-	500.00
合计	79,806,445.28	100.00	3,842,522.72	40,546,790.10	100.00	2,205,408.78

2、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关联方	7,273,395.42	1年以内	9.11	关联方往来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195,330.00	1年以内	4.00	关联方往来
张晓敏	公司员工	3,207,511.37	1年以内	4.02	备用金
北京市花木公司	其他往来	2,000,000.00	1年以内	2.51	往来款
胡惠方	公司员工	1,828,920.00	1年以内	2.29	备用金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三)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合营企业：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	权益法	1,663,400.00	2,072,610.53	1,259,708.03	3,332,318.56	50.00	50.00				

有限公司										
权益法小计		1,663,400.00	2,072,610.53	1,259,708.03	3,332,318.56	50.00	50.00			
子公司: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546,272.10	7,814,162.02	11,232,352.19	19,046,514.21	75.00	75.00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	15,439,470.86	10,000,000.00	25,439,470.86	100.00	100.00			
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成本法小计		1,046,272.10	23,253,632.88	31,232,352.19	54,485,985.07					
合计		2,709,672.10	25,326,243.41	32,492,060.22	57,818,303.63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26,056,837.51	526,606,799.37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726,580,249.42	365,160,126.20

2、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园林建设	1,123,685,753.61	725,285,743.17	523,664,536.02	363,689,462.51
(2) 园林设计	-	-	431,296.00	
(3) 苗木销售	2,371,083.90	1,294,506.25	2,510,967.35	1,470,663.69
合计	1,126,056,837.51	726,580,249.42	526,606,799.37	365,160,126.20

3、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及西北地区	719,048,395.38	459,713,400.97	310,326,504.40	204,774,954.10
华东地区	170,785,504.09	115,275,254.65	134,831,512.60	98,470,738.90
东北地区	38,431,589.90	25,211,896.44	10,036,901.46	6,579,425.68
华南及华中地区	143,482,482.97	87,417,306.30	70,631,193.20	52,192,964.05
西南地区	54,308,865.17	38,962,391.06	780,687.71	3,142,043.47
合计	1,126,056,837.51	726,580,249.42	526,606,799.37	365,160,126.20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
------	--------	------------

		比例(%)
第一名	302,179,595.27	21.57
第二名	208,466,358.31	14.88
第三名	96,942,508.27	6.92
第四名	54,215,912.09	3.87
第五名	48,635,087.82	3.47
合计	710,439,461.76	50.71

(五)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74,702.22	2,421,631.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其他		
合计	2,174,702.22	2,421,631.89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4,994.19	2,421,631.89	分配股利变化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1,259,708.03		权益法核算下确认的收益增加
合计	2,174,702.22	2,421,631.89	

3、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1,445,381.44	79,790,379.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584,981.81	6,658,187.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80,185.80	1,664,949.08
无形资产摊销	89,868.10	28,402.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2,671.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911.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82.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37,140.93	430,783.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4,702.22	-2,421,63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96,245.46	-1,664,54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6,003,196.19	-265,003,471.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3,104,096.07	-120,535,230.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4,140,935.56	139,298,039.00
其他		-3,036,60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917,103.51	-164,790,744.4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8,372,185.98	590,239,114.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3,345,527.13	835,379,579.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973,341.15	-245,140,464.65

十四、 补充资料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028.80	1,181,741.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499,383.30	-1,06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45,559,412.10	121,741.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97,353.03	37,935.3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34,162,059.07	83,806.08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4,500.1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34,157,558.92	83,806.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71,018,693.12	89,318,487.89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0%	1.37	1.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5%	1.14	1.13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1 年 7 月 25 日批准报出。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确认的2011年半年度报告正本。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何巧女女士、公司财务负责人武建军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韩瑶女士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备查文件备置地点：证券发展部。

法定代表人：_____

(何巧女)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5日